

证券代码：600691

证券简称：阳煤化工

公告编号：临 2018-039

##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收购寿阳化工股权暨关联交易公告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8 年 6 月 21 日发布《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购寿阳化工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 2018-036），披露了公司拟通过现金方式收购阳泉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有的阳煤集团寿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寿阳化工”）100%股权。

公司聘请了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中水致远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寿阳化工进行了资产评估，并以出具的《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阳泉煤业化工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所持有的阳煤集团寿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 100%股权所涉及的阳煤集团寿阳化工有限责任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中水致远评报字[2018]第 040024 号）作为股权转让价格的确定依据，寿阳化工股权转让价格为 127,371.51 万元。

现对以下内容进行补充公告：

### 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一般原则和方法

#### （一）采用的评估方法

本次资产评估采用了资产基础法与收益法两种评估方法。

#### （二）评估假设

##### 1、一般假设

（1）交易假设：假定所有待评估资产已经处在交易过程中，资产评估师根据待评估资产的交易条件等模拟市场进行估价。

（2）公开市场假设：公开市场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的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

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接受何种影响的一种假定。公开市场是指充分发达与完善的市场条件，是指一个有自愿的买方和卖方的竞争性市场，在这个市场上，买方和卖方的地位平等，都有获取足够市场信息的机会和时间，买卖双方的交易都是在自愿的、理智的、非强制性或不受限制的条件下进行。

(3) 资产持续使用假设：持续使用假设是对资产拟进入市场的条件以及资产在这样的市场条件下的资产状态的一种假定。首先被评估资产正处于使用状态，其次假定处于使用状态的资产还将继续使用下去。在持续使用假设条件下，没有考虑资产用途转换或者最佳利用条件，其评估结果的使用范围受到限制。

(4) 企业持续经营假设：被评估单位的生产经营业务可以按其现状持续经营下去，并在可预见的经营期内，其经营状况不发生重大变化。

## 2、特殊假设

(1) 本次评估假设评估基准日外部经济环境不变，国家现行的宏观经济不发生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预测和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2) 企业所处的社会经济环境以及所执行的税赋、汇率、税率等政策无重大变化。

(3) 企业未来的经营管理班子尽职，并继续保持现有的经营管理模式。

(4) 假设公司各项业务相关资质在有效期到期后能顺利通过有关部门的审批，行业资质持续有效。

(5) 假设被评估单位完全遵守国家所有相关的法律法规，符合国家的产业政策，不会出现影响公司发展和收益实现的重大违规事项。

(6) 本次评估的各项资产均以评估基准日的实际存量为前提，有关资产的现行市价以评估基准日的国内有效价格为依据。

(7)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和编写本评估报告时所采用的会计政策在重要方面保持一致。

(8) 假设评估基准日后被评估单位在现有管理方式和管理水平的基础上，经营范围、方式与目前保持一致。

(9) 假设未来企业保持现有的信用政策不变，不会遇到重大的款项回收问题。

(10) 假设被评估单位提供的基础资料和财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三) 评估结果

资产评估结果汇总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账面价值	评估价值	增减值	增值率%
	A	B	C=B-A	D=C/A*100
资产总计	375,497.16	377,159.97	1,662.81	0.44
负债总计	249,788.46	249,788.46	-	-
净资产	125,708.70	127,371.51	1,662.81	1.32

特此公告。

阳煤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六月二十二日